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向全体监事以专人送出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雪婷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珉珉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能够充分控制风险、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

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